臺南市官田區嘉南國民小學111學年度畢業市長獎～嘉行獎申請表

班級：六年甲班　姓名：_____

★申請項目：☐嘉行獎

備註：

1.在綜合活動領域、日常生活表現、敬師孝親及助人義行等方面有傑出表現者。

2.嘉行獎：綜合領域學科總成績(六年平均)佔30%，校外表現佔70%（依佐證資料進行審查）。

2.檢附可證明德行之影本資料(如孝行獎、助人義行、路不拾遺…等優良事蹟)

3.申請理由請條列具體事實，也可另行黏貼或裝訂附件，如簡報、照片、錄影帶…等。

4.送件日期：112年**5月25日(四)前**將此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給各班級任老師。

◎推薦重點　(請條列具體表現事實)

★審查成績：(下表由審查委員審核後填寫)

獎項	成績計算	排　名
嘉行獎	資料審查	